

以产业数字化 加快湖南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邹璇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2024年要做的九项重点工作中,排在首位的是“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湖南省委经济工作务虚会及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强调推进“4×4”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是我国现代化建设的基础,是湖南实现“三高四新”蓝图尤其是着力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的重要引擎。数字技术全方位渗透到产业活动中,可有效促进优势产业和传统产业协调发展、新兴产业和前瞻产业(未来产业)互强壮大,对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具有重要意义。

以数字化加速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的逻辑与路径

产业数字化是以数据为关键要素、价值释放为核心、数据赋能为主线,利用新一代数字科技对产业链上下游全要素实行数字化升级、转型和再造的过程,可改善企业运营效率、决策水平、创新能力,具有数据化、网络化、智能化、虚拟化、个性化等特征。

产业数字化对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具有深刻影响。一是将数据要素引入产业活动,以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等为代表的高新技术拓展传统生产要素边界,帮助企业从依赖地理空间集聚转变为依赖信息和数据实时交换的网络虚拟集聚模式,催生更明显的规模收益递增效应。尤其是将大数据、云计算、智能化等数字化手段引入企业创新活动,能节约研发时间,找到便捷创新路径,产出更优创新成果,提升企业研发效率。二是企业生产过程数字化能突破传统的知识积累和从研发到应用的线性创新模式,促进各创新过程逐渐融合、各创新主体知识共享,推动合作创新高效,促进数字创新产品和服务快速迭代,并改造升级传统产业,使其焕发新机。三是管理活动数字化能为企业提供用数字化方式来模拟和管理其资产、流程、运营,不仅能提高运营效率,还可为企业探索新的发展机会。

湖南产业体系数字化成效以及面临的困难挑战

近年来,湖南产业体系数字化势头良好。

核心提示

产业数字化是加速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有效途径。湖南需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数字体系,促进现代化产业体系的“数创”融合、“数实”融合发展。同时,应健全产业体系的数字生态,推动市县、城乡产业融入现代化产业体系。

一是数字化激活了优势产业创新。2022年,全省12家创新中心组织实施了10项国家级和16项省级科研项目,攻克无线无源传感器等行业关键核心技术10余项,建设了国家级智能网联汽车(长沙)测试区、先进封装技术研究实验室等一批高水平创新平台。二是数字化加速了传统产业改造升级。2022年,全省实施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重点项目467个,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达到79.7%,关键工序数控化率47.1%,工业互联网发展水平居全国前列、中西部第一。截至2022年底,全省累计中小企业“上云”48.75万家,“上平台”2.39万家。三是数字化促进了新兴产业壮大。2022年,新能源汽车、锂电池产量分别增长43.9%、31.8%,软件信息、研究试验等新兴服务业营收分别增长16.6%、40.3%。四是前瞻产业获得了数字化驱动。截至2023年11月,全省高技术产业、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3.8%、8.7%,人工智能核心产业产值达108亿元、增长20%。

与此同时,我省以数字化推动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还面临不少困难与挑战。一是数字化赋能产业活动路径单薄,没有构建与现代化产业体系相匹配的“4×4”数字化体系。我省5G、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等新领域建设仍处于探索阶段,4大类细分产业的数字化规模和质量有待提升。二是数字化赋能产业创新力度不够,没有形成与现代化产业体系相耦合的创新体系,“数创”融合力度不够。我省4大类产业发展大多缺乏核心技术,原创性、前沿性技术开发不足,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创新、成果转化能力与发达地区相比存在一定差距。三是数字化对实体经济多为单向发力,“数实”融合发展力度不够。四是产业数字化发展环境还不够优越,产业数字生态有待完善,导致产业要素未完全实现共生、互生、再生,难以促进区域城乡深度协调发展。

增强数字化赋能,推进湖南 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以数字化赋能产业活动,构建“4×4”现代化产业数字体系。一是对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中小航空发动机、新一代自主安全计算系统等优势产业的研发、中试、生产、销售、服务全产业链供应链数字化。二是对现代石化、绿色矿业、食品加工、轻工纺织等传统产业普及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对大量数据的深度挖掘和智能分析,提供更精准和个性化的服务,从而提升传统产业竞争力。三是用智能化、虚拟化武装新能源、大健康、空天海洋等新兴产业。利用智能化改进现有信息处理方式,壮大内生增长能力;利用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技术,在虚拟世界中体验现实世界的生产和服务活动。四是以网络化促进量子科技、人工智能、前沿材料、生命工程等前瞻产业与发达国家和地区合作共进,实现全球范围内的即时交流和共享,增强前瞻产业发展活力。

以数字化赋能产业创新,促进现代化产业体系“数创”融合发展。一是以数字化赋能国家级“4+6”先进制造业和优势产业的核心关键技术创新,以数字化“4+4”科创工程”为引领,加快引进“大院大所大企”,争取国字号实验室和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布局。二是以数字化赋能传统产业智能化创新,侧重深耕产业基础再造、重大技术装备攻关。三是以数字化提升新兴产业全链条创新能力,提振新兴产业内生动能。四是以数字化赋能前瞻产业基础与应用研究、尖端科技研究,加强与发达国家和地区合作创新。五是以数创融合整体推进产业体系建设。强化创新平台成果导向,依托数字化筑牢“政产学研用金”创新联盟;健全知识产权保护、创新投入、技术转移服务体系,完善科技要素市场和中试、验证平台,组织开展自主化创新产品示范应用;积

极争创国家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加快将长沙打造为全球研发中心城市。

将数字化融入实体经济,促进现代化产业体系“数实”融合发展。一是在现代化企业中建设“4×4”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大力实施“智赋万企”行动,推动中小企业“上云上平台”。二是在企业层面推进产业数字化和数字产业化融合,加快传统产业及商贸、物流业企业的智能化、网络化,提升工业企业设计及生产型、生活型服务业企业的数实融合程度。三是大力提升优势产业、新兴产业、前瞻产业等企业的网络化、智能化程度,比如建设数字“种业硅谷”,建设智能化精准饲喂系统、产业机器人、生产流程监测系统等,发展智慧工厂,实现从研发、生产加工到销售全流程数字化。

优化产业数字化环境,健全现代化产业体系的数字生态。一是完善产业数字化与现代化融合发展的基础环境。从基础层、技术层、应用层三方面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数字化底层架构,推动三者与产业体系应用场景深度融合;打造开源、开放、交叉的协同创新环境;优化资金、项目等资源配置,完善产业数字化生态体系。二是建立健全与产业数字化相适应的制度体系。完善数据产权制度、数据安全保护制度、数据跨境流动制度等,加快制定修订各行业数字化转型、产业交叉融合发展等的应用标准,构建放管并重的数字规则体系。三是完善与产业数字化相适应的产业调控举措。各级政府应以依托数字技术强化产业调控,增强调控的系统性、整体性,防止潜在的营商环境恶化问题,建立不同微观主体之间的弹性协作机制,制定数字技术支撑产业调控的动态最优路径,及时响应和化解突发性事件带来的冲击。

以数字化促进成果共享,推动区县、城乡产业主动融入现代化产业体系。一方面,促进区域间政府、企业、科研机构、社会组织等加强合作和交流,共享数字技术和科研成果,实现不同主体间协作、不同领域资源共享,形成开放式、网络化的协调发展格局;另一方面,加快各市州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在市州城区、首府建设数据中心和云计算平台,在乡镇建设基本的数字基础设施,通过数字化手段深入推进市县产业协调发展。

(作者系湖南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湖南大学国土资源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湖南省政协常委)

杨兰英

近日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加强经济宣传和舆论引导;湖南省委经济工作务虚会及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提出,要加大、精准做好对各类政策特别是惠企政策的宣传解读,提高政策的使用率和转化率。近年来,为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我省出台了大量惠企政策,比如《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若干政策措施》《湖南省支持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的若干措施》《湖南省财政支持企业科技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等,从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税费优惠、融资服务、人才赋能、创业支持等方面制定具体举措、阐明政策依据,以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提振发展信心、改善社会预期。但好的惠企政策不能停留在纸面上,需要通过大力、精准、高效宣传提升其企业知晓度、社会影响力,进而提升政策使用率与转化率。当前,应进一步精准做好惠企政策宣传。

优化顶层设计,增强惠企服务意识。政策的传播力、知晓度与政策质量、政府服务意识存在密切关系,为此,相关职能部门应优化惠企政策顶层设计。一是充分调研论证。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调研,广泛收集企业诉求与意见,确保惠企政策真正满足企业需求。二是增强政策的针对性。结合我省经济形势和企业结构,将政策普惠性与个性化、精准化有机融合,面对“千企千面”避免“撒胡椒面”式的“雨露均沾”。三是提升惠企服务意识。多站在企业角度考虑问题,多采取“由下而上”的工作方法,强化责任担当,牢固树立服务意识,遇到问题不敷衍塞责、推诿扯皮,勇于攻坚克难,努力提升企业满意度。

减少认知阻力,加强配套政策解读。企业对一些惠企政策的认知和参与不及预期,一个重要原因是政策“不好懂”“不会用”。为此,一方面,应提升政策易理解程度。惠企政策的对象是企业、受众是企业家,要避免用“官腔官调”解读政策,注重以企业家喜欢听、听得懂的语言开展政策宣讲,推动政策传播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另一方面,应强化配套政策解读。紧密贴合我省产业架构和企业实际,遵循“因企制宜”原则,组建由法律、财税、金融、知识产权等相关的专业人员组成的政策宣讲团,定期面向政策惠及企业举办线上或线下专题宣讲活动,详细解读企业享受政策的条件和标准以及其他可能遇到的实际问题,帮助企业吃透、用好惠企政策。同时,采取政府信息公开网发布、答记者问、在线访谈等形式对政策进行全方位深入解读,有效提升政策的影响力。

拓展宣传渠道,提升政策宣传效率。开辟多元化宣传渠道,着力增强政策宣传的匹配性、畅通性,进而提升惠企政策的使用率与转化率。一是构筑“惠企政策库”。由于惠企政策涉及部门众多,建议各级政府构建专业权威平台,将分散化、碎片化的惠企政策归集起来发布,便于企业全面及时获取政策信息。二是强化政策宣传的匹配性与畅通性。企业家更愿意关注与自己经营范畴相关的惠企政策,因此在进行政策宣传时应注重政策与行业领域、企业规模及其发展需要相匹配,同时简化政策信息传递流程,避免政策层层加码或层层减码,防止政策变形走样。三是增强政策宣传渠道的多元化与便捷性。依托新兴媒介与传统媒介,提升政策获取的便捷性,增加惠企政策的知晓度。

健全评估考核机制,强化政策实施监督。健全政策实施监督评估机制可促进惠企政策不断丰富、完善和优化,形成“政策制定—政策实施—政策反馈—政策优化”的良性循环。一是落实政策实施全过程监督,确保监督机制发挥作用。强化监督主体责任,成立专项督导组,对惠企政策执行部门实施全过程动态监督,确保政策执行及时有效。对政策宣传不力、政策落实打折扣的及时予以处置,并将处置信息对社会发布,督促问题整改,营造良好的政策使用与转化环境。二是建立健全政策评估考核机制,及时掌握政策执行情况。确保政策实施的每个环节都有相应评估标准与反馈机制,以保证政府全面掌握惠企政策的使用与转化情况。三是合理确定督导检查频次,避免增加企业与基层部门负担。督导检查是检验惠企政策有效性的手段而非目的,为此应尽量减少因督导检查而对企业和基层部门造成负担,避免过度考核、层层调度、拍照留痕等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问题,确保惠企政策得以顺利落实并充分发挥作用。

(作者系湖南财政经济学院党委书记,教授)

精准做好惠企政策宣传 提升政策使用率转化率

着眼“四个聚焦”优化招商引资

黄婷

2023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必须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招商引资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中之重。2023年,湖南全省上下坚定不移抓投资、上项目、促发展,取得积极成效,但招商引资工作也存在种种乱象,比如有的地方不计成本“拼政策”“拼优惠”;有的地方盲目跟风,引发重复建设、内卷式的恶性竞争;有的地方比较重视招引新企业,却对存量企业关心不够。当前,应着眼“四个聚焦”,不断优化我省招商引资机制,高质高效推进招商引资工作。

聚焦产业链,强化精准招商引资。着眼于发展壮大产业链,推动“标准化”招商向“定制化”招商转变。一方面,梳理产业链结构体系,绘制产业招商图谱。结合我省“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战略定位和“4×4”现代化产业体系布局,围绕“4+6”产业集群、22条优势产业链建设,在系统梳理产业结构体系基础上精准绘

制产业招商图谱,廓清全省招商引资重点。另一方面,查找我省产业链断点、堵点、空白点,实施有针对性的招商引资。全面分析我省产业链发展现状,产业链上下游配套关系、产业链完整程度,找准产业链存在的主要问题,对重点企业、重点项目、重点平台的关键共性技术、制约瓶颈、薄弱环节等关键问题及其根源展开深入调查研究,在此基础上抓好产业链招商,吸引产业链上下游、供应链各环节、创新链相关方聚集,重点围绕延链、补链需求招大引强,推动招商引资从“地毯式”向“订单式”转变,防止盲目跟风、恶性竞争。

聚焦量质齐升,突出优质招商引资。要实现招商引资量质齐升,必须严把项目“入口关”。一方面,坚持“引大引强”原则。聚焦头部企业尤其是“三类500强”企业和行业领军企业等重点引商,紧盯湘商中头部企业重点招商,同时依托我省开放平台和自贸区建设优势,瞄准全球目标企业定向招商。另一方面,推行重点项目落地预审评估机制。对有意愿来湘投资的企业,对其实力、技术水平、安全风险、投资强度、环境影响、

用地规划、税收贡献、就业状况等进行先期预审评估,严格把关。同时坚持项目引进审慎签约原则,加强对拟签约招商引资项目协议的合法性审查,加强对重大招商引资项目扶持政策、落地条件、双方权利义务等重要条款的预审评估。坚持非主导产业企业、非特色产业禁入。

聚焦“数智”赋能,推进新型招商引资。优化招商引资,应注重通过“数智”赋能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目前我省已建成移动基站总数43.8万个,其中5G基站达到10.7万个,占比近四分之一,具有数智资源基础优势。基于此,一方面,应对标国家数据局推动的数据采集、数据汇聚、数据处理、数据存储、数据应用、数据展示“六位一体”的企业大数据核心能力具体要求,不断完善我省企业数据平台,充分发挥大数据资源优势,优化企业大数据环境,通过AI双向赋能激发招商引资新动能,为招商数据精准匹配奠定基础;另一方面,我省应加快构建公共数据开放共享、政府数据有序开放、企业数据可部分开放共享平台,完善招商引资“线上+线下”全流程服务机制,公共数据、政

府数据、企业数据多维驱动,以更快速度、更优效能输出高匹配、高质量项目详细线索,助力政府提高招商引资匹配准确率,便于企业双向选择,提升招商引资效能。

聚焦做好服务,完善招商引资保障。优化招商引资,需要完善相关保障,做好“后半篇文章”。一是不断优化投资环境。有针对性地制定企业需求清单和企业需求台账,抓实“一件事一次办”,确保“门好进、脸好看、事好办”,让企业落地的各项事务更加便捷易办,尽快将各项惠企政策落实到新引进企业。二是健全引引项目要素保障机制,畅通各要素供给渠道。保障企业项目用地、供水、供电、交通、通信、物流等基础要素,确保项目平稳推进。重点就项目用地难、融资难、获取关键资源难、资源获取公平性不强等突出问题予以纾困解忧,不断优化配套政策,以政策的持续优化促进企业要素保障提质升级。三是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强化招商引资项目履约监管、政策兑现、信用机制等制度建设。完善市场主体拯救和退出机制,推动破解经营主体责任退出难、注销与破产办理难等问题,在法治框架下推进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

(作者系湖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省委党校基地特约研究员)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促进经济社会安全发展

张伟 张家栋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市场经济基础制度,优化营商环境”。近日召开的湖南省委经济工作务虚会强调,要“推进政务信息化和数据共享,完善社会信用体系”。社会信用体系是供需有效衔接的重要保障、资源优化配置的坚实基础、良好营商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促进我国经济和社会平稳运行、安全发展,需要进一步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完善信用法律法规体系。广泛采集、安全使用、有效保护信用信息,需要以相关法律法规作为支撑和保障。中共中央、国务院2021年印发的《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提出推动行政管理和社会治理标准化建设,强化信用信息采集和使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等领域标准的制定实施,为健全信用风险一体化管控机制打下了基础。基于此,进一步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

设,须以国家和地方性法律法规为依据,以相关制度为标准,全面采集、使用、保护社会成员的信用信息记录,营造安全互信的经济社会环境。

建立统一信用智慧平台。实现区域经济社会信息安全共享,需要建立统一信用智慧平台。目前,全国多地都在积极探索建立健全具有真实、实时、安全特质的信用智慧平台,以助力优化各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营造公正透明的信用环境。我省应加快构建覆盖全社会的信用信息网络,破除各地区各部门之间以及国家机关与人民团体、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之间的信用信息壁垒,依法推进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和交换共享。基于此,以政府、企业、个人提供更全面、更准确的信用信息,从而提高经济决策的准确性、科学性及经济运行效率;通过加强信用监管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为各区域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通过信用智慧平台,有效加强对信用主体的激励和

约束。

强化信用宣传教育。加大信用宣传教育力度,引导全社会牢固树立诚信意识、提高信用水平。一方面,广泛开展诚信教育、信用知识传播,大力弘扬诚信文化。注重融会贯通,把诚信教育贯穿到文明实践、文明实践、文明创建过程中,以诚信风尚擦亮社会文明底色。另一方面,深入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明创建活动,开展诚信主题实践活动,广泛培树、宣传、褒扬诚实守信先进典型,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营造“诚信赢天下”的社会氛围,助推各地经济顶住外部压力、克服内部困难,获得良性循环发展。

严厉惩治失信行为。失信行为是阻碍经济社会安全发展的绊脚石,严厉惩治失信行为是促进经济社会安全发展的必要手段。应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构建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体系。一方面,持续深入开展诚信

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通过健全制度机制、加强日常监管、严格执法整治等举措,系统治理失信违法行为,依法对失信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另一方面,充分发挥舆论监督作用,曝光失信败德行为,努力打造不敢失信、不能失信、不愿失信的社会环境,有效防范危害社会稳定的失信事件发生,促进经济社会安全发展。

鼓励发展信用服务机构。信用服务机构,是指为社会提供信用产品和服务的专业机构。鼓励发展信用服务机构,可为经济社会安全发展提供更加丰富的专业服务。一方面,加快建立公共信用服务机构和市场化信用服务机构,并使之相互补充,逐步完善信用信息基础服务与增值服务相补充的信用服务体系。在确保安全前提下,相关部门以及公共信用服务机构应依法开放数据,支持征信、评级、担保、保理、信用管理咨询等市场化信用服务机构发展,推动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信用评级机构;另一方面,加强信用服务市场监管和行业自律,促进有序竞争,提升行业诚信水平。信用服务机构应实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有效保障信用信息存储使用安全。

(作者单位分别为湖南信息学院、深圳前海数据服务有限公司)